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1、本次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符合《规范运作指引》等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合法有效。

2、经审阅拟聘任人员的个人简历，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第3.2.3规定之情形以及其他规范性文件或《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之情形。

同意聘任钟琼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陈英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赵正堂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周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名）：

邱述斌

权小锋

2017年9月28日